

GUANG
NIAN

光年

春树 等 著

白烨 选编

北京出版集团公司
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光年 / 白烨选编. —北京: 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 2011. 7

ISBN 978 - 7 - 5302 - 1121 - 2

I. ①光… II. ①白… III. ①短篇小说 - 小说集 - 中国 - 当代
IV. ①I247. 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1)第 077395 号

新世纪青春文学精选

光 年

GUANGNIAN

春树 等 著

白烨 选编

*

北 京 出 版 集 团 公 司 出 版
北 京 十 月 文 艺 出 版 社
(北京北三环中路 6 号)

邮政编码: 100120

网 址: [www. bph. com. cn](http://www.bph.com.cn)

新 经 典 文 化 有 限 公 司 发 行
新 华 书 店 经 销
三河市三佳印刷装订有限公司印刷

*

720 × 1050 16 开本 17.5 印张 270 千字
2011 年 8 月第 1 版 2011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 - 7 - 5302 - 1121 - 2

定价: 26.00 元

质量监督电话: 010 - 58572393

青春的活力，文学的希望

——编者序

白 烨

到2010年，文学进入新的世纪已整整十年。以“80后”为主体的青春文学，也意气风发地走过了十年。

新世纪文学在其波澜壮阔的发展与演进中，有很多新生事物和新异现象惹人眼目。就写作群体的长足崛起和后来居上而言，“80后”及其青春文学绝对是一个不可回避的现象。而且，他们的文学进步与人生成长，也与新世纪的十年相随相伴，关系甚大。他们在新世纪的舞台登台亮相，他们在新世纪的时段奋袂而起，把自己的爱与恨、喜与怒、哀与乐、美与刺，都一股脑地倾泻于文字，抛洒于文坛，或引起人们的关注，或激起文坛的热议。从此，“80后”就与新世纪文学不可分割地扭结在了一起，并成为它的一个重要注脚。

摆在读者诸君面前的，便是新世纪十年以来的一套以“80后”的青年作者为主体的中短篇小说选辑，虽冠以“青春文学”的名号，但却与一般的青春文学不尽相同。可以毫不夸张地说，这是最具实力的文学新人的最可一读的青春文学小说选本。

多年来，我一直有个编选和推介“80后”中优秀作者的中短篇小说佳作的心愿。这主要基于这样两个原因：一是，以“80后”为主体的青春文学，虽然一直较为流行，但主要是以长篇作品行销于图书市场，而他们的中短篇作品一般很难看到，这便使得其文学性的追求显得氤氲不明；二是，一些真正坚持文学性写作的作者，因为主流文坛的不大关注和那些偶像作者的相对掩盖，一直处于圈内没有地位、圈外少有影响的尴尬境地。正是在这种情况下，一个有实力又有水准的真实的青春文学写作，在相当的程度上被无情又无形地遮蔽了。

而事实上，“80后”群体在这些年来的磨砺与发展之中，已在写作上发生了显而易见的分野与分化。其中，一些人更加起劲地去走偶像路线，一些

人更为明显地走入了市场大潮，而还有一些人则更加坚定了自己的文学理想，表现出与时尚写作保持距离、走近传统文学的基本取向，并且写出了一些带有自我特点又为传统文坛所瞩目的好作品。这些都为这套中短篇小说选本的编选与推出，打下了必要的基础，提供了相当的可能。

让人颇感欣幸的是，北京市新闻出版局与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的相关领导和几位朋友，也有相似的心愿，同样的意图。因此，这个选题的商议与确定，几乎可以说是一拍即合，一呼即应。因而从选到编，不仅紧锣密鼓，而且桴鼓相应，合作起来倍感愉快。

选收这套中短篇小说选本的作者与作品，我们有一个基本的思路，就是选人与选作并重。首先，要在众多的“80后”写手之中，挑选出那些一直坚持严肃的文学性写作的代表性作者；其次，再从这些代表性的作者中去挑选他们的代表性作品。而在选取作品的考量上，既看其作品的文学性成色，又看其作品的个人化特色，力求选出在个体上能体现作者的艺术水准，在整体上又能反映“80后”创作水平的作品来。

编就作品，翻检目录，我觉得以上的种种意图大致上都得到了体现。在作者的构成中，张悦然、周嘉宁、颜歌、笛安、七堇年、李傻傻、蒋峰、马小淘、祁又一等三十位作者，基本上涵盖了“80后”中葆有艺术理想和坚守文学追求的实力派作者的大多数；在作品的选取上，《吉诺的跳马》（张悦然）、《请带我到平乐去》（颜歌）、《圆寂》（笛安）、《蓝颜》（七堇年）、《一个拍巴掌的男孩》（李傻傻）、《失踪女》（祁又一）、《你让我难过》（马小淘）、《胆小人日记》（董夏青青）、《黑暗中的舞者》（王莹）等，大致上也代表了青春文学中短篇小说创作当下应有的水准。我以为，这样的一个基本样貌，既可能对青春文学自身写作的品位提升有一定的助益，也对文坛内外的人们了解和认识“80后”们的写作努力与文学进取，起到积极的作用。

我曾在另篇文章中谈到阅读“80后”作者的作品，应该有两个基本的坐标，“一是，从以‘80后’的代表作者和主流倾向构成的基本态势上，来看这些作者有无新的进取和大的突破，并初步显现出自己的一些特点来；二是，从传统的或主流的文学创作现状的角度，来看这些新人从看取生活到表达感受诸方面，是否给人们带来新鲜的气息与新异的风格”。以这样的双重

视角来观察这三十位作者的三十篇作品，我觉得他们在走出“80后”的写作定势与含带清新的文学气韵方面，都还有一些属于自己的东西，很值得人们予以关注。

我一向认为，好的小说须有好的故事、好的语言，因为小说作为叙事艺术，就是用话说事。而一个作者的才气与潜质，由此也能看出个大概。这里选收的作者与作品，正是在这些要素上显出了自己的特点，也是在这些方面又显现了某些不足。当然，这套中短篇作品集里的诸位“80后”作者，无论是他们的人生，抑或他们的写作，都还处于成长之中，而他们经过不断的跋涉与进取，必将会日渐成熟起来，并以他们的方式成为当代文学的后起之秀。在这个意义上，今天属于青春文学的他们，委实是我们这个时代文学的希望。

这个选本也存在着一些不大不小的遗憾，因为版权问题的限定，郭敬明、落落等人的作品未能获许入选，还有因为联系不上有些作者，一些应该入选的作者如小饭、吕晶、王小天、许多余、张佳玮等，这次没有作品能够入选。这种难以避免的缺遗，也为今后再编续集，又留下了一定的空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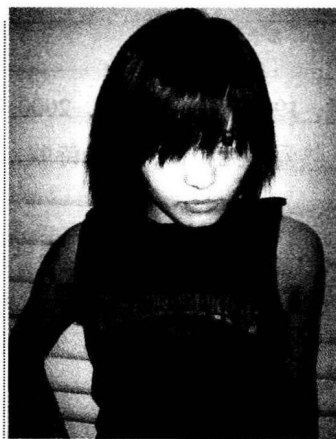
是为编者序。

2010年12月于北京朝内

Contents · 目录

1	春 树 · 光年
37	莫小邪 · 柔道
81	董晓磊 · 狭路相逢
105	苏 德 · 美宝
133	镕 畅 · 假装的爱情
163	龙 女 · 过往人事
191	吴 瑜 · 无色枫叶
203	王 莹 · 黑暗中的舞者
241	杨则纬 · 胎记
255	飞 烟 · 拯救

春
树◎光
年



Résumé 🍀

春树，1983 年生于北京，2000 年从高中辍学，开始自由写作。热爱摇滚，热爱朋克精神，热爱诗歌，热爱小说。

以“残酷青春”的写作成名，已出版小说《北京娃娃》、《长达半天的欢乐》、《抬头望见北斗星》等，主编《80 后诗选》。2004 年 2 月成为美国 *Time* 的封面人物，2004 年 9 月应邀前往挪威参加国际诗歌节。

《北京娃娃》的外文版权已卖至美国、英国、西班牙、荷兰、意大利、芬兰、挪威、日本、以色列、中国香港、中国台湾等二十多个国家和地区。

二十五岁生日那晚下雨了。朋友们陆续赶来我刚搬进去的小公寓，聊天、嬉笑、打闹，喝光了三瓶酒，红、白葡萄酒和 Rum 酒。没有人喝醉，我也没有。

我的前男友烟也来了，但我们几乎没有说什么话，他们几个外国人躲在客厅说英语，我们中国人在厨房与走廊之间说中文。

凌晨 3 点半，大家终于都走了。我关上门，望着突然寂静下来的房间和一片狼藉的桌子，无声地叹了一口气。楼下传来喝醉了的路人的吵嚷声，这里是市中心，不远处的街道上有着本市最大最火的几家迪厅和夜店，每到周末，车水马龙的声音便不绝于耳。

我一个人住在这间房子里。它的安静和空大总是在提醒我的失败。那个将我抛弃的人。那个迫使我迅速成长的人。那个让我一个人居住的人。那个决定留在大洋彼岸的人。只是我是如此消极而被动，我不会做出任何反应，唯一的反应便是说：Thank you。

沉默且无措。这种感觉真像是受过某种心理创伤后的呆滞反应。真不知过了青春期后居然还会有这么无奈的一大段时间。

我不知道该怎么度过这段时间。我反反复复听最近我从各个渠道听到的

喜欢的歌曲。还是 Punk、R&B 和后摇滚乐队。有一天我从广播里听到一句歌词，“还是会期待，还是觉得孤单太失败。”我从网上查到它的名字，不厌其烦地在 You Tube 上听了一百遍。有一天，我从广播里听到一首大气磅礴的流行歌曲，然后就像末世的安慰一样立刻下载了下来。我沉浸在这些音乐的包围中，它们是我的药，能稍微安慰我哪怕五秒钟的时间。

我在 MSN 上与宁有一搭没一搭地对话。我们互相推荐了几首歌。她又给我推荐了一首外太空的 MTV。我重新开始听那首歌，歌词写得很晦涩，迷幻摇滚我已经很久没听了。里面有一句歌词是“I am alive, she cried, but I don't know what it means”。（我仍然活着，她在哭，但我不知道这是什么意思。）

John 曾说过离开我无法活着。我也说过同样的话，但我仍然在活着。在此之前，我因为自己仍然活着而感到羞耻。

经常是在屋里坐了好久我才意识到我是独自一人。我跳起来，决定出门去看场电影。即使是再走到一个封闭空间，即使外面大雨倾盆。这雨无休无止，冲刷着这个古老而狂野的城市，天空发出污染后的霓虹色。坐在黑暗的电影院中，呼吸着周围都是陌生人的空气，都会让我有种安慰感。中间有段情节让我红了眼眶，我睁大双眼，竭力不让眼泪流下来。

孤独。

他冲向汽车，汽车碾轧过他的身体，他仍然能起来，接着冲向另一辆汽车，汽车再次碾轧过他的身体，他仍然不死，于是他继续站起，冲向高楼，跳下去……

这段情节如此熟悉，好像在哪里看过。为什么？我的太阳穴疼痛起来，没有等到电影结束，我便冲出影院，大雨滂沱，我在路边站了十分钟才打到一辆车回了家。

回到家后，我试图睡觉，但仍然睡不着，睡意像被偷走了，我的大脑空白一片，好像什么都记不起。没有办法，我只好在网上看电影。宁居然还在网上，她告诉我她睡不着，只好上网看电影。我笑起来，我们的境遇总是如此相似。

“巨大的阴影都这样，要用二十年的心理重建来消除。”我给她打过去一行字。其实我是在对自己说。与她对话有时候相当于我在自言自语。

宁是在四年前认识我的。她是我的读者。

四年前，她突然来找我。之前我们从未谋面。她的到来也是奇特的。有一天她给我打了个电话，告诉我她在北京。我告诉了她我的地址，让她来找我。也许她来北京是来办事，或者见别的朋友，谁知道呢？反正我是其中一环。我没问她来北京干什么。我的特点是如果你不开口说我就不问。她和我想象中的差不多。一双眼睛很炽热又内向。穿得是我喜欢的样子，看上去很随意，一条短裤和一件颜色黯淡的T恤衫。这样的打扮很适合北京。

她说要给我做饭。中间我们吵了架，怎么吵起来的事后想想很搞笑。她说要给我们做饭，炒菜的时候我问她是不是真的会做，她说真的会，我继续逗她玩，结果她一下子生气了，扔了炒勺冲出了门。我愣了一下，跑出去追。见她正在电梯口抹眼泪，刚抹去旧的新的又涌上来。都气哭了呀，对不起，我说。没事，她说，我先走了，明天我去找你。我说，好吧。我看着她上了电梯，然后才转身离去。

我忘了如何慢慢和她成为最好的朋友。每一次我需要她的时候，她都在。她后来开始给我写长长的邮件。我随心情好坏回或不回。

潜意识里这样火热的感情令我害怕。只因我知道我的感情一旦被激发便会永远存在。除非死亡，没有什么能消除它。就像我还记得我初中喜欢过的男孩的音容笑貌，也清楚地记得他是如何把我甩掉的。

一闭眼，所有往事便自动浮现。那年夏天的味道、裙子轻轻拍打小腿的重量和楼道里昏黄的灯光。我趴在他房间的单人床上，被他紧紧地搂着，心中仍是羞愧难安。他后来因为要准备高考而跟我断绝了联系，在这之前，我记得他掐着我的脖子，轻轻问我，眼睛里露出血红的光：为什么我的眼前总是出现你的脸？那语调听起来简直是恨了。

二

我开始习惯这间小公寓，每天上完学便回到家听音乐，很少出门。屋里空空荡荡，前房客都已经取走他们的物品，留下来的只是最基本的家具，唯一能传达我个人气息的是墙上挂着的一帧我的个人照和一幅法国作家的

海报。

几乎每天都要下场雨。我经常在我位于七层的房间，坐在窗台上看大雨像瀑布一样往下落，哗哗哗，却没有丝毫快感。

John 在我生日前一礼拜给我写了封 e-mail，告诉我他不来中国了。他说他很抱歉很长时间没有与我联系，这段时间他脑子很乱。最后他写道：我不希望失去你这个朋友，我希望能和你保持联系。你永远是我心的一部分，我的茱莉。

我是在他写信后三天才看到这封信的。他发到我一个不常用的邮箱。在此之前，他已经很久没给我写过邮件了，所以我根本没有查看那个邮箱。

在看到他的邮件十分钟后，我给他回了信。只有一句话，John，Thank You.

他为什么不去死呢？我的生日密码里写着：虽然心太软，表现出来的却是冷酷疏离。

周末出现了久违的太阳，碧空万里无云的天，树特别绿，花也特别艳。就在这样的状态下，我特别悲伤，几乎没有力气骑自行车了。

这一个星期，每天我都有自杀的冲动。要紧紧按住自己的手，才能制止自己继续去想如何自杀。宁在 MSN 上对我说，她也是。

绝对崩溃。我说。

绝对崩溃。她说。

卢给我打电话来，约我见面，说他们有个环保主义的 Party。

我本来不想出门，但一想应该出去走走，就答应了。我去晚了。穿了一身黑色。这表示我不快乐。我已经有一个星期处于极度不快乐的状态。穿一身的黑色意味着我到达了不快乐的极点。

我怀着一颗绝对崩溃的心来到日坛公园。之前我甚至走错了路。是那该死的司机将我放到了另外一个公园门口。我还边走边想东南西北呢。

“茱莉，好吗最近？”他表现得很快乐。每一次见面他都表现得很快乐。美国人喜欢假装很快乐吗？

张开手臂，我们拥抱了一下。三个月没见了，他好像健壮了些。他还是喜欢穿长袖的素色衬衫，即使在 7 月的夏天。

在一杯鸡尾酒下肚后，我感觉快乐多了。原来快乐如此简单，只需要一点酒精和荷尔蒙。

卢跟我说他要搬家了。好像上次见面他也说他要搬家了。于是我问你和你的女朋友还好吗？他说分手了。我立刻哈哈大笑起来，说我上回跟你说的美国男孩，我们也分手了。我们碰了碰杯。我心里还有些疑惑，上回见面时他总是流露出幸福的表情，怎么这三个月不见他们就分手了？

“嗨，”卢向对面一个走过来的女孩打招呼，同时对我说，“我介绍我的同事给你认识。”

穿蓝色连衣裙和白色阿迪达斯运动鞋的女孩走过来，冲我笑了一下，好像要跟我握手，我跟她碰了一下杯子，说“你好”。她在卢的左边坐下，我们三个人聊起来。

她的侧脸很美，是很东方的美丽。大眼睛，双眼皮，面庞圆润。

聊了片刻她站起来说要上厕所，把手里的包放在旁边让他看着。能感觉出来她希望他陪她去，但显然，卢没有做出站起来的动作。

她走之后，我呼了口气，终于可以跟他聊点私人话题了，也有点不解，卢什么时候开始如此受欢迎了？

卢咬着吸管，对我眨了眨眼，这几乎是个挑逗的动作。一瞬间我看得有点发呆，心想这是我认识的人吗？他曾是我的同事，所以我从未对他有过任何非分之想，后来他辞职换了公司，我们还经常联络，我突然间发现，我对他几乎一无所知。

“你们为什么分手？”

“她不喜欢中国。”

“哦。这样啊。那好吧，那让她离开中国吧。”我几乎是恶狠狠地说。

“那你们为什么分手？”

“……他说他不来中国了。”

我们正说着，长发女孩上厕所回来了，我及时住了嘴。她在我们的对面拉了把椅子坐下：“这样我们就方便对话了。”

我假装没有感觉到她的暗示。她对卢有明显的好感，对我有些莫名的紧张。她把腿伸直，正好处在我和卢中间。哈，这哪是方便谈话呀，这简直是

领导我们的谈话。

我那杯酒喝完了，卢给我匀了点他杯子里的酒。喝过后，我决定去吧台再点一杯。

回来后发现我坐的位置上多了一个年轻的小男孩。大概二十岁左右的样子，穿着简单的白色翻领衫和一条西裤，在他身边还坐着一位长头发的穿素色连衣裙的年轻女生。他们看上去像一对在国外常见的留学生情侣，眼神单纯而美好，没有自卑和无谓的防卫。看着他们，我难过地想我的黑色衣服带来的视觉效果是多么压抑，我脸上的妆好像也太浓重了。

男孩正在跟长发女孩用英语对话。他的英语很标准，她的也还可以。尽管他们的英语都很好，用英语对话没有任何技术问题，但这仍然让我很不解。

“为什么你们两个中国人要说英语？”

他们面面相觑，露出尴尬的表情。片刻后那个长发的年轻女孩先开口道：“他很早就去英国了，其实他英文比中文说得好。”

“哦，那难怪了。中文说得不好不是你的错。”我对单眼皮男孩说。

“可是你英语说得不好就是你的错了。”他笑嘻嘻回敬我。

“嗯，我错了。”我说，“你还可以说四川话吧？”

“对呀。”他跟我说了几句四川话，我听得半懂不懂。

男孩一直在笑着。他真可爱。如果他不是第二天就去成都，我肯定第二天就约他。

“她醉了吧？”他们问卢。

“没有。”我抗议道。

酒会没有结束前我和卢提前告辞了，临别时男孩和女孩正在酒吧里取食物，我瞥见酒吧外面的不远处的湖光塔影，美妙得如同剪纸画一般。

我与卢走出石舫酒吧，在公园里的长椅上坐下来。月光下卢的表情看上去平静而困惑：“我在等着心碎的时刻，但它迟迟不来。我也不知道为什么，这次分手我并不感觉特别悲伤。”他向我倾诉这次失恋。

“我的心却碎了。”

卢一定又露出了困惑的表情。他们都不知道我在说什么。问题就在于，

没有人相信我真的会爱上一个仅仅相处过三天的陌生人。

How? 他开口问。卢的中文很好，平时我们交流都用中文，这次他急切想询问原因，母语便脱口而出。我突然意识到他是个美国人，是 John 的同胞。

我慢慢开口道：“那是4月份的事了。那时，中国发生了许多惨剧，这竟让我陡然生出了死生契阔之感。正如倾城之恋一样。一座城市的覆灭成全了两个人，那是小说。现实情况里是一个国家都在遭受冷眼与灾难。作为这个国家的国民我，感到每一次对祖国的打击就像打击在我身上。在这种毫无安全感和自豪感的情况下，我对 John 的爱愈来愈深。”

“而分开是因为……”我竟感到难以启齿。我感觉在这里跟卢说这些很可笑。我站起身，快速地说：“我们该走了。”

我们站在公园小道的路边，两旁耸立着高大的松柏，公园外马路上的灯光被隔绝在茂密的树影之外，没有人路过，一个人也没有，整个公园静谧无比。雨后树木和青草散发出清香味道。我看到没有开启的路灯上有一个小小的红点在闪烁。我在黑暗中冲着它莞尔一笑。

他伸出手臂，抓住我的手。我任由他擎着，不愿去触碰他的双眼。那双柔和单纯的眼睛也并无多余的热情给我。卢开始用手抚摸我的脸，见我没有任何反应，便继续向下摸去。我浑身僵硬，犹豫了一下，制止了他。

“卢，或许你的心已经碎了。摸我是没有用的，这只会让我们更痛苦。”我冷酷地说。

他表情痛苦地看着我。

“这是什么？”他盯着红灯轻声叫道。

“这是摄像头。”我咧开嘴，向他笑起来。他一定看到了我的牙齿，上面荡漾着纯洁的恶意的笑容。

我让出租车在家附近停下来，穿过一条马路去超市买了两瓶可乐和一盒方便面。走路的时候我发现满天都充满着阳具的象征，而拒绝是如此性感。黑裙子下的T字裤紧紧地贴在我的身上，夏夜的风像手一样抚摸着我的身体。我感到一种隐秘的快乐。

三

John 从 5 月底就开始对我冷淡下来。那其实只是我们恋爱后的第二个月。有许多迹象可以表明他其实已经萌生退意，只是我充耳不闻，视而不见。

与他视频的时候，有人敲他房间的门。John 的表情一瞬间变得紧张而尴尬，他说那是他的房客。我明白他是指他的前女友。他们在一起五年，分分合合十几次。那个女孩现在仍然住在他们共同的房子里，据他说是因为她没有钱自己去租房。

我以为只要坚持，就会见到他。我以为之前的所有挫折只是考验，是极乐到来之前的黑夜。哪知整个故事都是一条下滑线，之前的抑扬顿挫只不过是让它下滑得更有力更鲜明些。我阻止不了它下滑的速度，只好跟着它一起坠入地狱。之前我所说过的不离不弃，就是如此吧。

我生日的前夜，凌晨 1 点半，手机突然响了一声，是 John 发来的短信。我盯着这个名字凝神良久，半天才打开短信来看。他说他想我，并且再次向我道歉，他说真的不知道为什么如此对待我。

他怎么还活着？并且提醒我对不起我这个事实。我用尽各种方法令自己忘记了那三个月的日日夜夜，而他居然又再度挑拨我那早已经被毁灭的热情。我光着脚愤怒地跳起来，关了手机。在这过程中，小腿碰到了床板，一阵疼痛。

“John，如果你不来中国，我就会去美国——杀了你。”我假装恶狠狠地威胁他。

John 一愣，旋即快乐地笑出声来。

“茉莉，如果我也见不到你，那么我的心将会流泪。”

“茉莉，我爱你超过这世上的一切。”

我再次失眠了，躺在床上再也睡不着。只有空调发出枯燥的嗡嗡声，干脆爬起来看周写的小说。一直看到天开始发亮，视线变得模糊再也看不清字迹为止。我听着电脑里的音乐，慢慢睡过去。

周是我在网络上发现的一位作家，三年前我就看过他在网上的小说，我惊喜地发现，他写的小说内容如此对我胃口。只是他旅居国外，个人生活非常神秘，在我认识的朋友圈子，也根本没有人知道有“周”这个名字的存在。

从来没想过会与他在现实生活中相识，直到一个月前我发现了他的MSN。我立刻加了他。

他说他在悉尼。悉尼？那不是我半个月后将要去的地方吗？我会在半个月后与一些作家们有一次澳洲之旅。那时我和 John 还没分开，为了在北京陪伴 John，我曾想过要拒绝这次旅行。

一个月前，我刚从灾区回来，疲惫不堪。我去邮局，给 John 寄了一件写着“I Love BJ”的T恤和一本书，在里面夹了封很长的手写的信，向他倾诉内心的热爱与挣扎，我说谢谢你终于买了机票，一切的等待都是值得的。

然而，一切不可预知地向下滑落。几天后他电话不接短信不回一切故态重萌。爱，越来越变成了我一个人的事。我甚至恶毒地想他那里怎么也不发生一次地震啊。以前再痛苦再难受也想着压抑自己，我怎么会爱得如此荡气回肠又遭遇如此的冷漠？我几乎都要因爱生恨了。

就在那夜，嘉来找我。我们坐在街心公园里，听着晚风吹动白杨树哗啦哗啦的响声。已经是夏夜了。

我喜欢你的发型。颜色也很适合你，像《低俗小说》里的乌玛·瑟曼。

我走的时候北京还是暮春，回来的时候已经是夏天了。在兰州停留的那夜，我冲到目光所及处的第一家美发店，换了一个新发型。实在等不到回北京再做这些事，路途中看到的那些悲伤和压抑已经要压垮我。本来我是想染成深蓝色，但那家美发店实在太小了，染发膏都是我没有听说过的牌子，我只好放弃了染蓝色的设想，选择了比较容易染的浅栗色。

John 也喜欢这个新发型。“别换啊，等我来北京时看。”我记得当时微笑着对屏幕那头的他点头。

嘉瘦了很多，我几乎认不出她来。“我很难过，一个星期都吃不下饭。”那应该属于神经性厌食。爱情的力量摧枯拉朽，能建立和毁灭任何事物。

“爱情比命运更不公平。”